

### 全省法院研究室主任工作会在我市召开

本报讯(记者 段黎明)7月17日上午,全省法院研究室主任工作会在我市召开,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社军到会并致欢迎辞。

会上,张社军首先向参会的省法院研究室领导、各兄弟法院的同志们表示欢迎。他说,这次全省法院研究室主任工作会在信阳召开,是对信阳法院工作的肯定、支持、鼓舞和鞭策。我们将以此次会议

为契机,认真落实省法院研究室的工作要求和本次会议的精神,认真学习借鉴兄弟法院好经验、好做法;紧紧围绕研究室的工作职能,坚持服务大局、服务领导决策、服务法院科学发展的宗旨,突出重点,抓好关键,注重创新,全方位开展工作;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推动全市法院包括研究室在内的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会上,与会人员就2014年度上半年

调研、司法改革及通联工作进行了汇报,并提出了下半年工作思路,就《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服务保障产业集聚区发展的意见》(征求意见稿)、《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优化整合实现社会法庭发展的意见》(征求意见稿)、部分法院所承担的新型合议庭、审委会制度改革重点调研课题进行了分组讨论,省法院还对各中院上半年通联及案例工作进行了通报。

# 人民满意是最高标准

## ——记罗山县公安局龙山派出所所长彭辉

□本报记者 夏青云 通讯员 邵梦华

在基层派出所所长的岗位上,彭辉已经奋斗了14年。14年来,他始终以人民满意为宗旨,以过硬的作风、厚实的业绩得到了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和好评。

### 始终有一颗爱心

在每次召开的所务会议上,他都鼓励民警畅所欲言,意见建议公开讲,公开提,有效统一了民警思想。坚持“制度管理工作法”,他结合派出所实际,对民警工作实行任务、责任、奖励三者统一,改变干与不干一样、干好与干差一样的现象。

坚持“暖警工作法”,他从民警的小事关心起,彭辉经常以聊天谈心等方式了解民警的思想状况,设身处地为民警着想,积极帮助解决民警在生活、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在子路派出所工作期间,该所年轻民警张煜孩子小,经常生病。得知情况后,他向张煜积极推荐医院和医生,还主动替张煜值班,让他回去带孩子看病。

### 始终坚持攻防并举

在彭辉眼里,维护辖区社会治安

大局稳定是公安工作的第一要务。为全力搞好辖区治安防控工作,在传统工作的基础上,彭辉充分发挥信息化的优势,抓基础,打防控,压发案,努力维护辖区社会稳定。

他不仅实行每周、每旬、每月警情研判机制,而且强化巡逻防控力量建设。2013年,彭辉积极协调相关部

门组建了一支15人的专(兼)职治安巡逻队,在重点时间和路段进行巡逻。同时在子路镇街道安装12个高清视频监控探头,由于防范严密,辖区发案数得到有效控制,群众满意指数逐年上升。

今年3月19日早晨,派出所接辖区廖岗村朱某报案称家中被盗。接

警后,彭辉立即启动快速反应机制,由于组织严密,行动迅速,民警和村治保组织将作案后未来得及逃走的黄某当场抓获,现场缴获作案工具和赃物。近年来,彭辉所在派出所辖区的社会治安秩序明显好转,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的发案率双双下降,连续多年无新发命案和重大刑事案件,群众安全感明显提升。

### 始终关注群众的需求

人民群众满意是民警工作的最高标准。工作中,彭辉坚持换位思考,积极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14年来,他一人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1000余件。

辖区村民胡某经常酒后殴打父母,不愿意赡养老人。得知情况后,他多次找到胡某,通过对其进行政策、法律、亲情等方面的教育,胡某终于认识到自己的错误,表示以后一定善待老父亲。在得知胡某的父亲患有严重疾病,且家庭经济状况较差时,彭辉积极协调镇民政部门为其办理了低保,70多岁的老人拿到低保金时,激动地说不出话来。

近日,辖区村民段某生病需到外地就医,其购买火车票时才发现自己没有户口。看病不能等,彭辉知道后立即带领户籍警下村走访调查,在获得第一手材料后,联系县局户政部门为其开辟绿色通道,很快将其户口补录上,使其顺利看病就医。



## 与人民心连心的警察

段黎明

作为一名基层派出所的带头人,彭辉始终把群众满意作为检验公安工作的唯一标准,把人民群众的冷暖、呼声、利益放在首要位置。他把为民服务和日常工作结合起来,开通绿色通道,实行一站式服务,在工作中以身作则,时刻体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做人民满意的警察。

“忠诚于党、热爱人民、忠诚履

职、献身使命、崇尚荣誉”是当代人民警察的核心价值观。人民警察来自人民,是为人民保平安,是与人民血脉相连的。自人民警察诞生之日起,就把一切为了人民写在庄严的警徽上,装在心坎里。彭辉就是这样在日常工作生活中用真心为民服务,做人民满意的警察来要求自己

和团队的,用实际行动践行了当代人民警察的核心价值观。可以说,热爱人民是人民警察最高的行为准则,是人民警察理所当然的价值追求。彭辉对群众、对同事始终有一颗爱心;他始终关注群众的需求,真正做到与人民群众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为人民无私奉献。而在日常工作中,彭辉就是急为人民群众所急,想为人民群众所想,把人民群众当作贴心人,把人民群众的困难当作自己的困难去解决,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成就了人民满意的警察。

## 践行群众路线 提高服务水平

### 司法局大力加强律师行业作风建设

本报讯(记者 段黎明)今年以来,市司法局把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保障法律正确实施、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作为律师队伍教育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在全市律师行业开展“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行业教育整顿活动和“执业为民送温暖、法律服务献爱心”公益活动,全面提升服务基层群众和社会经济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活动为契机,切实增强广大律师的群众意识、服务意识和宗旨意识。该局以律师事务所为单位,认真组织学习,广泛征求意见,按照非党员合伙人、业务骨干和群众律师、行政人员四类对象,查找律师行业服务民生方面存在的问题。

以“三维”教育整顿活动为抓手,切实增强律师队伍的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为民意识。该局组织广大律师认真学习各类规章制度和文件精神,深入剖析“四风”问题根源,明确整改期限和责任人,集中解决律师个人在理想信念、执业能力、职业道德、律师事务所人员、业务、收费等方面的问题。

以服务民生为目标,积极开展法律行业系列公益活动。该局组织全市律师开展“执业为民送温暖、法律服务献爱心”、“法律服务进乡村进社区”和“爱心助学”活动。党员律师率先垂范,共义务开展法律咨询服务5900次,代写法律文书666件,提供免费法律服务304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9起,为单位、企业提供法律培训66次,走访看望困难群众并送上慰问金1.3万元,19名律师与留守儿童结成“一对一”帮扶对象,用实际行动塑造新时代律师维护正义、构建和谐的良好形象。



近日,商城县公安局加强社会面管控力度,科学调配警力,大力开展武装巡逻,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图为昨日该局民警携带警犬开展武装巡逻。鲍翔宇 摄

## 明确政策 确保成效

### 市地税局开展税收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本报讯(记者 何海荣)连日来,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清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要求,市地税局对2013年9月30日前出台的税收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公布现行有效的文件8个,全文失效或废止的40个,并对市政府交办清理的4个涉税规范性文件建议保留2个、失效或废止2个,确保清理工作任务和要求

得到全面落实。

明确政策,划清范围。该院严格落实要求,明确清理范围,凡是涉及纳税人权利义务范围的文件,均在清理范围之内,对清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沟通协调,力争做到清理工作不遗漏、不失误。

明确职责,合理分工。该院制定明确、详细的清理工作方案,按照“谁制定、谁清

理”的原则,由政策法规科组织协调,涉及流转财税、所得税、征管、发票等业务科室,各业务科室对本部门制发的规范性文件逐件审查,分头把关,确保清理工作有序进行。

明确重点,确保成效。该院以税收优惠政策、税收征管办法、发票管理制度等为重点,通过检查各级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本、规范性文件档案,相关制度建设资料等形式,全面掌握了全市地税系统规范性文件制定、备案审查的基本情况,确保清理的文件及所有条款系统化和规范化。



## 关于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的几点思考

信阳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朱明义

2011年以来,我市市、县(区)两级检察机关十分重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2011年年底,固始县检察院在全市率先建成县两级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之后市检察院市级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和潢川县、商城县、罗山县、新县等县两级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相继建成。目前全市两级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均已建成使用。2012年11月,市检察院与市公安局、市监察局、市商务局联合签发了《信阳市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暂行规定(试行)》。2013年3月,又制订了《信阳市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信息共享平台使用暂行办法》。两法衔接机制大大推动了行政执法中涉嫌犯罪案件的移送、立案和侦查工作,但随着

两法衔接机制的不断实践,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相衔接的工作机制显现出还不够完善,还没有形成打击经济犯罪合力等问题。

### 一、两法衔接机制的内容与现状

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是检察机关会同公安机关和有关行政执法机关探索实行的一种机制,旨在防止以罚代刑、有罪不究。但两法衔接机制在本质上反映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之间的内在联系。但由于现有机制的法律依据不足、权限界限不清、责任追究不明使两法衔接工作在具体实践中面临不少困难:一是相关立法位阶低,贯彻实施难。二是牵头单位不统一,统筹

协调难。三是两法衔接信息平台作用发挥难。四是执法标准不统一,证据衔接难。

### 二、制约两法衔接工作深入全面发展的原因

(一)立法缺失是制约两法衔接工作发展的根本原因。目前,两法衔接的主要依据是国务院颁布的《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属于行政法规。这些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能否成为人民检察院履行两法衔接中职责的法律依据,是值得商榷的。

(二)监督乏力致使两法衔接的效果不佳。在实践中,检察机关在加强两法衔接上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和创新。

(三)权力利益严重阻碍了两法衔接机制的运行。行政执法机关在执法过程中可能将查处的涉嫌犯罪的案件以罚款等行政处罚方式处理,将涉嫌犯罪的案件进行内部消化,而不移送司法机关启动刑事诉讼程序,司法机关又对这类案件无法真正开展监督,使大量的以罚代刑等问题得不到依法处理。

### 三、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的几点思考

建立科学、有效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关键在于提高衔接机制法律基础的层级。

(一)完善两法衔接机制相关法律法规。将相关规定转化为法律条

文,以增强执行和监督的刚性。可以修改行政处罚法,单设一章规定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的范围、途径、形式、程序等,强化行政执法机关信息公开、线索移送的义务,明确检察机关的监督权力,弥补立法空白,消除监督盲点。

(二)加强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建设。行政执法机关与刑事司法机关之间必须建立数据平台、技术资源等方面紧密的信息共享机制,做到信息共享、密切合作。

(三)倡导检察机关提前介入制度。在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过程中,为了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对案件定性、证据把握的优势,对于行政执法机关查处可能涉嫌犯罪的案件,检察机关认为有必要时可以主动派员提前介入。

(四)完善责任追究机制。对行政执法机关没有在法定时限内将案件的案件信息上传到信息平台,直接责任人和主管人,应当根据后果严重程度追究行政纪律责任乃至刑事责任。

## 巡回开庭 阳光审判

### 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监庭在信阳监狱审理减刑案件

本报讯(王明强 黄涛)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监庭在信阳监狱巡回公开开庭审理魏某、杨某、陈某等15名涉及职务犯罪、破坏金融管理和金融诈骗犯罪、组织(领导、参加、包庇、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等“三类案件”的罪犯减刑案件。与以往不同的是,本次审理活动,该院按照上级法院的要求,在庭审前,对拟减刑人员信息进行了提前公示和网上公示;庭审中,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10人组成人民陪审团全程旁听庭审,全程录音录像,庭审后裁判文书还将上网公开。

庭审后,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一致表示:该院在司法公开上不断努力探索,“双公开”、“双公开”、“双参与”的制度加强了社会各界对减刑假释工作的监督,增强了法院工作的公开性、公正性、透明性,以司法过程的公开保障司法结果的公正。

## 预防职务犯罪 推进工作创新

### 我市检察机关召开半年工作会

本报讯(李家银 李茹)7月14日上午,市检察院组织召开了全市检察机关半年工作会议,市检察院班子成员、中层正职以上领导干部,各县(区)院检察长和办公室主任参加了此次会议。

会上,市检察院代检察长郭国谦作了重要讲话,他全面总结了上半年检察工作取得的显著成绩,分析了市检察院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安排了下半年的工作任务,提出了“五个进一步”的工作要求:一是进一步加强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二是进一步推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工作,三是进一步强化诉讼监督工作,四是进一步加强检察队伍建设和基层基础设施建设,五是进一步推进工作创新。

## 政法短波

### 罗山县法院召开专题学习讨论会

本报讯(刘俊)日前,罗山县法院召开了“学讲话、转作风、强党性”专题学习讨论会,会议由该院党组书记、院长马萍主持。

会上,马萍说,大家要以此次会议为契机,扎实做好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的各项准备工作,为专题民主生活会的召开打下坚实基础。

### 商城县检察院提高反贪查案效率

本报讯(余英汉 刘东辉)今年以来,商城县检察院科学谋划,抓好初查,着力提高反贪查案效率。截至目前,该院立案侦查贪污贿赂10案14人,法院已作有罪判决5人。

该院一是做好线索分析初查,二是强化证据固定完善,三是确保证据的合法性、客观性和关联性。

### 定远派出所真情为民排忧解难

本报讯(翁磊)近年来,罗山县公安局定远派出所坚持从细微之处践行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用实际行动维护辖区稳定大局。

近日,定远乡彭楼村村民毕某向该所民警反映:彭楼村村民,出行要经过黄洼村,而黄洼村村民晏某田边的树歪在路上,既影响出行,又有砸人的危险,可晏某不管不问。了解情况后,该所民警就树木歪在路上的危险性给晏某做了详细分析,晏某终于同意将树拉走。



近日,市交警支队组织全市交警开展“文明交通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宣传活动。图为该支队民警深入社区开展文明交通宣传教育活动。黄平 摄